國立東石高級中學111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補助雙語實驗班計畫專任助理甄選簡章【修正版】

1. 時間：
2. 報名時間：自111年9月1日（四）至9月7日（三）上午 09:00 至 下午 4:00 止。（以郵戳為憑）
3. 甄選時間：111年9月12日（一）下午 01:30。
4. 放榜時間：111年9月14日（三）上午 09:00 前於本校網站公告錄取及備取人員名單，並個別電話通知錄取人員。
5. 地點：
6. 報名地點：本校人事室。
7. 面試地點：本校教學及行政大樓二樓會議室

叁、職稱：專任助理。

肆、名額：(一)正取一名。 (二)備取若干人：候補期間至本計畫結束止。

伍、聘僱期間：以實際到職日起聘至112年07月31日止，期滿得依計畫需要予以續聘。

陸、薪資

 依「專案計畫專案助理人員工作酬金表」規定，專任助理缺依據學歷給薪，學士薪資新臺幣33,769 元、碩士薪資新臺幣 38,620 元，並辦理參加勞保、健保、勞工退休金。

柒、資格條件：​

1. 具國內外大學學士學位(含)以上者。
2. 具計畫撰寫、統整、執行之經驗及溝通與跨單位協調能力。
3. 具文書及資訊軟體應用能力。
4. 具學習熱忱及獨立作業能力。
5. 具備英文聽說讀寫之能力(CEFR B2以上為佳)。
6. 具英語教學、課程規劃設計經驗者佳。
7. 未具有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 28 條各款情事之ㄧ者。

捌、工作項目：

1. 辦理本校雙語實驗班計畫及姊妹校計畫各項行政業務推動與管考。
2. 辦理雙語實驗班外籍教師溝通、協調與管理等相關業務。
3. 辦理雙語相關學生增能與教師專業知能研習活動。
4. 協助管理視訊設施設備、及雙語環境設施設備。
5. 協助辦理雙語教學社群活動。
6. 協助彙整學生成果、資料與教案等。
7. 其他交辦事項。

玖、甄選內容及比例：(1) 書面資料審查（30%） (2)面試（70%）

拾、工作地點：嘉義縣國立東石高級中學 (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)

拾壹、報名及報到手續：

1. 檢具個人履歷表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、其他檢定證書及有助審查之相關資料郵寄至本校人事室辦理。
2. 報名人員檢附之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；其涉及刑事責任者依法辦理。
3. 錄取人員請於 111 年 9 月 16日（五）上午10時 30分前，親自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並由備取人員中依序遞補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
拾貳、聯絡方式：

1. 學校地址：嘉義縣朴子市大鄉里253號。
2. 聯絡電話及聯絡人：報名事項請洽05-3702250林妤慈主任，工作事項請洽05-3794180#201；教學組長黃識衡。。

拾叁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致上述甄選日程需作變更時，於本校網站公告。